

证券代码：832241 证券简称：亚泰科技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大连亚泰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4月29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形式召开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4月15日以书面和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孙忠祥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高级管理人员列席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大连亚泰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年度工作报告〉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2020年度在董事会的工作指导下，总经理勤勉尽责、忠实敬业、全面管理公司

经营工作，按照预期完成公司的经营目标及计划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大连亚泰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>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认真履行应尽的职责。结合 2020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，董事会拟定《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对 2020 年工作进行总结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大连亚泰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确认，结合 2020 年度的主要经营情况，公司拟定了《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大连亚泰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按照《公司法》等有关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根据总体发展战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，经管理层讨论，制订了《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大连亚泰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〉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按照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现公司已形成《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5）、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拟继续聘任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大连亚泰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〉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大连亚泰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计划于 2021 年 6 月 17 日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第三届董事会已届满，为确保董事会工作持续正常进行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，经董事会对符合条件的董事候选人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，并征求董事候选人本人意见后，拟提名孙忠祥、刘颖、刘雅楠、孙丽娜、刘树松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在新任董事任职之前，第三届董事会全体董事继续履行董事职责。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，任期 3 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经核查，上述 5 名董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) 大连亚泰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；
- 2) 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对 2020 年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。

大连亚泰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29 日